

斐济民族冲突之嬗变

吕桂霞*

摘 要:

由于历史原因，土著斐济人与印度裔斐济人之间的矛盾和冲突十分尖锐，再加上二战后印度裔斐济人人口的增加及政治地位的上升，最终导致了1987年的两次政变以及2000年和2006年的政变。直到2012年，随着大酋长委员会的废除和2013年宪法的修订，斐济的民族冲突才真正得以缓解，并开启了民族融合进程。

关键词:

民族冲突 土著斐济人 印度裔斐济人 政变 宪法

斐济共和国（the Republic of Fiji）是目前世界上民族矛盾和种族冲突最为严重的国家之一，仅在1987年就因种族冲突发生了两次军事政变，2000年和2006年又接连发生了两次政变。个中缘由，虽众说纷纭，但归根结底与斐济境内两大民族，即土著斐济人（Indigenous Fijians）^①与印度裔斐济人（Indo-Fijians）的种族矛盾与冲突密不可分。

一 1987年大选与军事政变

自1970年独立以来，斐济的政局一直相对比较平稳，以至于不论是公众还是学术界人士都认为斐济社会是在相当和平的环境中向前发展的。为此，斐

* 吕桂霞，聊城大学历史文化与旅游学院教授、聊城大学太平洋岛国研究中心政情政治与对外关系研究所所长，博士，主要从事斐济研究。

① 即 iTaukei。



济总理卡米塞塞·马拉 (Kamisesse Mala) 曾将斐洛发展道路阐述为一条“和平之路”或称“太平洋之路”(Pacific Way), 以强调斐济的和平与社会稳定。^①

斐济独立后, 虽然政权长期掌握在以马拉为首的斐济联合党 (the Alliance Party)^② 手中, 军队也主要由斐济族军人控制, 然而掌控国家经济命脉的印度裔斐济人似乎并没有感到不满, 斐济社会一直维持着十分微妙的平衡。其中一个非常重要的原因就是, 从 20 世纪 60 年代初开始, 印度裔斐济人开始向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新西兰和英国移民, 70 年代和 80 年代逐渐增加, 达到每年约 4000 人。众多印度裔斐济人的移出, 使得从 1956 年开始的印度裔斐济人的人口优势逐渐丧失, 直到 1986 年, 处于人口数量劣势的印度裔斐济人才再次超过土著斐济人, 占总人口的 48.7%, 而土著斐济人则下降至 46%。^③

在这种情形下, 斐济开始了议会大选, 结果在 1987 年 4 月的选举中, 斐济政局的微妙平衡被打破, 代表印度族的民族联盟党 (National Federation Party, NFP) 在大选中获胜, 击败了马拉领导的、代表土著斐济人利益的保守政府, 并与工党^④ (Fiji Labour Party, FLP) 联合组建起印度族人占多数的政府, 蒂莫西·巴万德拉 (Timoci Bavadra) 当选总理。对此, 土著斐济人十分担心, 他们害怕斐济最终会成为印度族人的国家, 本族会沦为“次等土著人”, 也唯恐印度族人控制的政府会剥夺土著斐济人的土地和权利, 遂群起反对, 游行示威和骚乱活动此起彼伏, 要求恢复土著斐济人对政府的控制权。

1987 年 5 月 14 日上午, 斐济首都苏瓦的政府大厦时钟刚打 10 下, 10 名脸蒙防毒面罩、手持武器的斐济军人, 在陆军中校西蒂文尼·兰布卡 (Sitiveni Rabuka) 的率领下, 冲进正在举行会议的议会大厅。在没有遭到任何

^① Michael C. Howard, *Fiji: Race and Politics in an Island State*, UBC Press, 1991, p. 7.

^② 1956 年成立, 要求保护斐济人土地所有权和酋长会议的地位, 主张斐济总理由斐济人担任, 在立法议会中, 斐济人要处在对所有其他种族的绝对多数地位。

^③ 根据斐济统计局的数据, 至 1986 年 8 月 31 日, 斐济总人口为 715375 人, 其中土著斐济人为 329305 人, 印度裔斐济人为 348704 人, 参见 Fiji Bureau of Statistics, “*Census of Population NY Ethnicity 1881 - 2007*”, <http://www.statsfiji.gov.fj/index.php/search?searchword=Census%20of%20population&ordering=popular&searchphrase=any>。

^④ 斐济工党于 1985 年 7 月成立, 是在各大工会支持下以印度族为主体组成的多民族政党, 主要代表中下层印度族人利益, 在广大印度族蔗农、工会成员、部分知识分子和青年中影响较大。

抵抗的情况下，将包括斐济新任总理蒂莫西·巴万德拉在内的全体内阁成员和部分议员押进一辆等候在外的军车。随后，斐济电台广播了兰布卡的一项声明，宣称军队已经控制了斐济。这是自1970年独立以来，斐济发生的首次军事政变，也是南太平洋地区现代史上的第一次政变。

尽管政变没有发生流血事件，却一度冲击了南太平洋地区并引起其他地区国家的关注和不安。^① 政变一开始就遭到国内外的反对：首都苏瓦（Suva）、第一大岛——维提岛（Viti Levu）等地的一些商人纷纷关闭商店表示抗议，此后还发生了罢工、示威和种族冲突；美国、英国、澳大利亚、新西兰和巴布亚新几内亚等国都谴责这次政变。其他南太平洋岛国如所罗门群岛和瓦努阿图等则表示，希望斐济人民在没有外来干涉的情况下通过选举组成合法政府。

政变发生后，兰布卡首先想赢得国家元首佩纳亚·加尼劳（Penaia Ganilau）总督的认可，但两次晤谈都没有成功。加尼劳在政变的当天晚上通过一家商业电台宣布全国处于紧急状态，接管政府行政权力，并在一项文告中宣布，政府总理及其内阁成员的位置保持空缺，国家的一切行政权力由总督掌管。兰布卡立即派军队查封了这家商业电台，并搜走了加尼劳总督的讲话录音。15日凌晨1时，兰布卡通过电台宣布成立“临时政府”，即部长委员会，并迅速公布了一份新“内阁名单”，建立了以他本人为首，几乎清一色联盟党成员的新“内阁”。接着，兰布卡在会见外国记者时声称，他将主持制定一部斐济新宪法，保证斐济永远不会再让印度族血统的人在政府中占支配地位。为使这种“永久性的统治”有一个比较牢固的基础，新宪法还将确定斐济族人拥有80%的土地所有权和保留斐济传统的生活方式。16日，兰布卡发出警告，如果临时政府得不到总督的承认，斐济就可能脱离英联邦，成立共和国。^②

就在政变当局与总督僵持不下之时，斐济的另一特殊机构——大酋长委员会（the Great Council of Chiefs）在苏瓦召开会议，并最终表示拥护政变当局。由于大酋长委员会是管理土著斐济人事务的最高权力机构，在斐济一直有极高的地位，因此加尼劳总督不可能不顾及它的态度。5月22日，政变当局与加

① 高士兴：《斐济政变的前前后后》，《瞭望》1987年第2期，第7页。

② 徐长银等：《世界风云实录》，北京日报出版社，1988，第105页。



尼劳总督和大酋长委员会达成妥协，成立看守政府。25日，新成立的看守政府接管了政府权力。此后，苏瓦商店开始恢复营业，居民生活也逐渐趋于正常。

1987年9月23日，斐济联合党与民族联盟党达成协议，组成了土著斐济人与印度裔斐济人共享权力的新政府。然而，政变的发动者兰布卡却不同意，认为此举并未实现斐济族人统治的目标，于是在9月25日再次发动政变。如果说第一次政变的目的是为了保护土著斐济人的利益，那么，第二次政变的目的是为了脱离大英帝国的控制，且不再奉英国女王伊丽莎白二世为斐济国家元首，建立以总统为首的斐济共和国。^①

10月5日，兰布卡在苏瓦与加尼劳总督、巴万德拉及在4月的大选中被挫败的前总理马拉就斐济前途举行会谈。在会谈中，巴万德拉拒绝了兰布卡提出的在议会中斐济族人应占多数，在政府中总理、外长和内政部长应由斐济族人担任的“最低限度要求”，会谈宣告破裂。

10月6日，兰布卡宣布斐济为共和国。10月15日，英女王接受加尼劳辞去斐济总督职务的请求。10月16日，英联邦国家政府首脑会议决定，由于斐济宣布为共和国，斐济作为英联邦成员国的地位从此终止。12月5日，加尼劳宣布就任斐济共和国总统，并组成了以马拉为总理的新内阁。新内阁主要由马拉领导的联盟党和军政府的成员组成，马拉兼任外长和公共事务部长，兰布卡任内政、国家青年勤务和辅助军勤务部长。

二 修宪、大选与2000年军事政变

1987年政变后，兰布卡政府宣布废止1970年宪法，并于1990年7月颁布了新宪法，即1990年宪法。

由于1990年宪法的首要任务就是保护斐济原住民（土著斐济人）的土地权、传统文化、价值观等“至高无上的权利”，因此该宪法明确承认大酋长委员

^① See Michael C. Howard, *Fiji: Race and Politics in an Island State*, UBC Press, 1991, Chapter 7-9; Victor Lal, *Fiji Coups in Paradise: Race, Politics and Military Intervention*, Zed Books Ltd., 1990.

会在宪法上的地位，并将其组织和职权制度化，主要包括：①在政府组织上，使斐济原住民身份成为担任总理的必要条件；②修改国会议员的选举方式，规定按民族分别投票，在下议院 70 席议员中斐济原住民分配 37 席，从而使其掌握稳定的多数席位；在上议院 34 席议员中，分别由大酋长委员会提名 24 席，罗图马①议会提名 1 席，其他族群选出 9 席，最后再交由总统正式任命。

1990 年宪法实施后，印度裔斐济人感到生存空间受到严重压缩，中产阶级的知识分子和技术人员纷纷移民海外。估计到 1995 年移居海外的人数已经达到 7 万多人，约占斐济总人口的 10%。这些移出者大多是企业的负责人以及技术人员和医师，他们在斐济社会中占有重要地位，是社会的核心阶层，因此，给斐济的经济发展带来了重大打击，给斐济社会造成较大影响，也使得国外投资减少、失业率增加。② 国际社会也认为这部宪法是“民族歧视”宪法，尤其是新西兰担心国内的毛利人也会效仿。

由于印度裔斐济人大量移民国外，斐济原住民的人口已逆转为占据多数，因此兰布卡所领导的斐济人宪政党在 1992 年 5 月举行的国会大选中赢得第一大党地位。6 月，兰布卡组阁之后与印度裔的在野党领袖合作成立“宪法审查委员会”（Constitution Review Commission），开始了 1990 年宪法的修订工作。1996 年，该委员会向国会提出新宪法草案，之后在国会成立“两院联席特别委员会”进行审查。草案经国会审议通过，并于 1997 年 7 月 25 日由马拉总统签署。公告一年后，该宪法于 1998 年 7 月正式实施。

根据 1997 年宪法，众议院 71 席议员均由普选产生，席次分配为：斐济原住民 23 席、印度裔 19 席、罗图马人 1 席，其他族裔 3 席，其余的 25 席开放竞选。议员任期均为 5 年。在参议院 32 席中，大酋长委员会提名 14 席、总理提名 9 席、反对党领袖提名 8 席、罗图马议会提名 1 席，提名基本不会发生变

① 罗图马是斐济的领地，由罗图马岛和附近的小岛组成，居民主要使用罗图马语，是斐济的少数民族。根据斐济统计局的数字，1986 年罗图马人为 8652 人，占全部人口的 1.2%。参见 Fiji Bureau of Statistics, “Census of Population NY Ethnicity 1881 – 2007”, <http://www.statsfiji.gov.fj/index.php/search?searchword=Census%20of%20population&ordering=popular&searchphrase=any>。

② 蔡中涵：《斐济大酋长会议在现代政治之角色》，《台湾原住民研究论丛》（创刊号）2007 年 6 月，第 43 页。



化，只不过在形式上需要得到总统的任命。^①

《1997年宪法》实施两年后，于1999年5月举行了下议院的第一次选举，结果印度裔政党“斐济劳工党”（Indo-Fijian Labour Party, FLP）主导的人民联盟（the Peoples Coalition）大胜，在71席中获得过半数席位（37席），印度裔党魁马亨德拉·乔杜里（Mahendra Chaudhry）就任新总理并组建新政府。在乔杜里依据宪法组建新政府时，前执政党总理兰布卡要求担任副总理，但遭到拒绝。于是，兰布卡辞去斐济人宪政党主席和国会议员职务，并在1999年6月当选大酋长委员会主席，与新政府形成对立态势。

印度裔领导的新政府拒绝兰布卡入阁，引起土著斐济人的强烈不安，再加上租借印度裔土地的契约期限问题一直没有得到妥善解决，使得他们愈加担心在印度裔政府下会失去土地。另外，这一时期印度裔斐济人仍然持续移居海外，国外投资没有任何增加，经济发展也并未出现复苏趋势。在这样不安定的情势之下，2000年5月19日，反对派议员山姆·斯佩特（Sam Speight）之子、斐济著名商人乔治·斯佩特（George Speight）发动了政变。

2000年5月19日，在斯佩特的率领下，7名武装人员对斐济议会大厦发动突袭，将正在开会的52名政府官员和反对党成员扣为人质，其中包括斐济总理马亨德拉·乔杜里和7名内阁部长。随后，斯佩特在斐济电台对外界发表讲话，宣布由他策划领导的政变已经获得成功。下午，斐济总统卡米塞塞·马拉发表讲话，指责当日斯佩特领导发动的政变为非法，并宣布全国进入紧急状态。第二天，斯佩特在扣押人质的国会大厦通过电视转播宣布就任斐济新总理，并成立新内阁。然而，斐济军方和警方领导人明确表示，尊重马拉总统的权威。实际上军队和警察的态度已宣告了政变行动的失败。

20日，军警与占领议会大厦的武装人员形成对峙。当天下午，在签署了一份支持政变领导人斯佩特的文件后，武装分子释放了扣押的20名议会职员。21日凌晨，又释放了6名斐济土著族议会职员。随后，4名印度族人质也获释。不过，武装分子拒绝释放总理乔杜里，并声称乔杜里在签署辞职书后才能

^① “The 1997 Constitution of Fiji”, World Intellectual Property Organization website, http://www.wipo.int/wipolex/en/text.jsp?file_id=184423.

获得自由。根据斐济国家电视台的报道，斯佩特曾用枪指着乔杜里的头，威逼他要求总统马拉下令将围困国会大厦的军队撤走，乔杜里则让斯佩特“尽管开枪”，并表示“我们不会让任何不合理的东西合法化”。

虽然斐济的政治危机在表面上陷入了僵局，但在幕后，各方的态度都在发生着变化。人质危机发生后，斐济前总理兰布卡立刻来到武装分子占领的议会大厦进行斡旋，他很快成了这次事件的焦点人物。20日、21日，兰布卡的态度显得比较强硬，他要求斯佩特及其人员放下武器，释放所有人质，向总统马拉投降。然而，仅仅一天之后，兰布卡的态度发生了微妙变化。他在22日接受斐济电视台采访时首次表示出对政变者的同情。同时还表示，他将不再担任斐济政府与政变发动者之间的调停人。

兰布卡的这一姿态使斐济局势变得更加扑朔迷离，有人已开始怀疑在政变后向斐济总统马拉宣誓效忠的斐济军队和警察部队是否像人们先前认为的那样与政变毫无关系。据兰布卡称，参与政变的武装分子就是斐济军队中精锐的特种部队的成员，武装分子并不听命于斯佩特，而是直接受一名指挥官的领导。

有报道曾明确指出，该政变的领导者并非斯佩特，而是兰布卡在前一天透露的那个指挥官——退休上校利加瑞。利加瑞20世纪60年代曾在英国特种部队受训，是斐济某军事组织的领导人，19日随斯佩特冲入议会大厦的武装人员都是该组织的成员，当时利加瑞也在其中。更值得注意的是，这一军事组织和利加瑞本人一直都是效忠兰布卡的。所以，兰布卡在其中的作用究竟如何就要打上一个问号了。

与此同时，斐济总统马拉的态度像兰布卡一样也发生了变化。他在22日表示，他不能保证政变危机结束后现政府仍能恢复权力。分析家指出，马拉的意思已经表达得很明确了，即武装人员释放总理乔杜里，乔杜里获释后就下台。

29日，斐济军方采取断然行动宣布全国实施军事管制并下令戒严48小时，同时接管国家权力，与此同时，马拉总统宣布辞职，斐济陷入了自政变以来最严重的宪法危机。据政变亲历者司马兰天回忆，政变发生后斐济一片萧条，不仅商店紧闭、行人行色匆匆，而且街上多处可见军人荷枪实弹，并有军



车停在主要街道上，军队在多处设检查点，管制交通。^① 30日晚，号称斐济族裔平等捍卫者、斐济三军总司令的海军准将姆拜尼马拉马（Josia Voreqe Bainimarama）宣布接管政权，但他同时也表示军人政府的首要任务是使斐济恢复和平与稳定，他本人无意出任新政府总理。

6月1日，姆拜尼马拉马宣布将成立临时军政府，并由酋长埃佩利·纳拉蒂考（Epeli Nailatikau）暂时执掌政权。然而，成立军政府的设想遭到了政变领导人斯佩特的反对，最后双方达成协议，同意将由大酋长委员会决定未来新政府的具体形式。

其实矛盾早就发生了变化。我们知道，2000年军事政变的发生是由土著斐济人与印度裔斐济人之间的矛盾引发的一场政治危机，但实际上在这次危机发生后，除劳工部长曾试图出面维护民选政府的合法地位外，斐济政界几乎无人为之辩解，斐济人似乎已经平静地接受了乔杜里政府的垮台，大家更为关心的是新政府将如何组成以及由谁来掌管政府。军方和政变分子在废除以维护种族平等为宗旨的1997年宪法和组织一个由斐济族人掌权的政府问题上达成共识。

斐济军人接管国家权力的行动引起了南太平洋地区国家及美国、联合国的关注。此前，联合国和澳大利亚等国指责斐济军方没有采取有力行动镇压斯佩特等叛军。新西兰、英国、印度都对政变发动者进行了强烈谴责。澳大利亚外长亚历山大·唐纳（Alexander Downe）谴责给予斯佩特等人大赦的决定，认为给恐怖分子大赦是不可接受的，同时对斐济的局势及被扣人质的安危表示关注。由于此次政变与种族对抗密切相关，土生土长的斐济人逐渐支持政变从而使其合法化了。但是，占人口44%的印度人肯定不会就此罢休。因此，斐济局势走向充满不确定性。

三 团结的斐济党、国会大选与2006年军事政变

2000年政变后，斐济成立了以莱塞尼亚·恩加拉塞（Laisenia Qarase）为总理的看守政府。2001年5月，恩加拉塞领导组建了团结的斐济党（United

^① 司马兰天：《斐济政变亲历记（5月30日~6月8日）》，《世界知识》2000年第13期，第20页。

Fiji Part, SDL)。该党以基督教民主联盟 (the Christian Democratic Alliance) 的成员及部分保守人士为基础, 主张在实现全国民族和解的同时更多地照顾土著斐济人和罗图马人的利益, 确保斐济族拥有最高权力。在 2001 年的议会大选中, 团结的斐济党得票率虽然只有 26%, 远低于斐济工党的 32%, 却因“斐济人优先”的原则成为议会第一大党, 在 71 个席位中占据 32 个。

2002 年 8 月 25 日至 9 月 1 日, 斐济再次举行国会选举。为显示斐济政府通过自由公平的选举来恢复宪政民主政体的决心, 斐济内阁特邀联合国、英国、欧盟等届时派观察团前往观选, 共同监督大选投票及计票过程, 在选举结束后继续停留 5 天观察当地人民的反应。大选结果是 71 席国会议员中, 看守政府总理恩加拉塞领导的团结的斐济党获 31 席, 2000 年 5 月政变中被废黜的印度裔前总理乔杜里所属的斐济劳工党获 27 席, 政变的支持者保守联盟 (the Conservative Alliance, CA) 获 6 席, 恩加拉塞继任总理。

为了维护土著斐济人的权益, 恩加拉塞政府提出了一系列议案, 包括给予土著斐济人进入沿海富裕地区优先权的《促进和解、宽容和团结法案》(Reconciliation, Tolerance, and Unity Bill), 并要求赦免 2000 年政变的发动者, 包括被以叛国罪判刑入狱的斯佩特。这些议案不仅引起了占斐济人口 40% 的印度裔斐济人的强烈反对, 也激起了部分斐济精英如姆拜尼马拉马的不满, 他们担心此举将会使斐济更加不稳定。为此, 姆拜尼马拉马扬言, 倘若议会通过这些议案, 他将军事接管斐济。

在这种情形下, 2006 年 5 月 6 日至 13 日, 斐济开始了大选, 结果恩加拉塞领导的团结的斐济党再度获胜。再度当选的恩加拉塞积极推动《促进和解、宽容和团结法案》, 引起了姆拜尼马拉马的不满。他认为这些法案伤及族裔平等, 仅有利于土著斐济人而不利于印度裔斐济人, 故多次警告恩加拉塞, 甚至威胁说要迫使其下台, 然而恩加拉塞不为所动。10 月, 由于双方互相攻击, 斐济政坛的情势更加恶化: 一方面, 姆拜尼马拉马继续以武力相威胁, 要求政府撤销这些法案; 另一方面, 恩加拉塞试图撤销姆拜尼马拉马的军事指挥权, 但遭到军方抵制。姆拜尼马拉马向恩加拉塞提出 9 项要求, 包括撤销特赦 2000 年政变者等有争议的议案, 解除澳大利亚警察总监安德鲁·休斯 (Andrew Hughes) 的职务, 停止对姆拜尼马拉马煽动叛乱的指控与司法调查



等，但恩加拉塞并未接受这些条件。^①

2006年12月5日清晨6时30分，政变再次发生。恩加拉塞总理的官邸突然被包围，40多名武装士兵手持M16步枪进入官邸，开走了总理专车和备用车。总理恩加拉塞、外交外贸部长卡利奥帕蒂·塔沃拉（Kaliopate Tavola）、总检察长和司法部长恩戈里尼亚西·巴列（Qoriniasi Bale）等沦为人质。虽然军方否认政变，但恩加拉塞总理直言不讳地指出：“军事政变显然正在发生，他们已经解除了警察的武装，控制了政府各部，掌握了全国重镇，现在又包围了官邸，设立了哨卡，虽说一个多小时后他们离开了，但他们没收了我和我的部长们的车，让我根本没法上班。”

《斐济时报》5日的头版头条以粗黑体刊登文章称：“我们的国家正在经历‘温吞水式的军事政变’。”当晚，总统约瑟法·伊洛伊洛（Josefa Iloilovatu）要求恩加拉塞满足军方的要求下台，并解散了议会，以支持军事行动。被困的总理恩加拉塞虽然曾打电话给澳大利亚总理约翰·温斯顿·霍华德（John Winston Howard），希望“澳大利亚军队能介入”，但遭到霍华德的拒绝。随后，澳大利亚外交部向澳大利亚公民发出警告，澳大利亚的3艘军舰抵达斐济外海，随时准备撤侨。

5日下午，姆拜尼马拉马在首都举行记者招待会，正式宣布他已经掌管了国家，解除了恩加拉塞的总理职务，任命了过渡政府总理。虽然他表示自己是根据宪法赋予的特别权力解除了恩加拉塞的职务的，但是他也许诺很快会还权于伊洛伊洛总统，由总统任命过渡政府，然后举行大选恢复民主。

姆拜尼马拉马正式掌控国家的言论激怒了新西兰和澳大利亚。新西兰总理克拉克在议会宣布，与斐济的国防关系因政变而遭重挫，所有斐济军官及其家庭成员都不许进入新西兰。澳大利亚政府也表示，它将采取类似新西兰的制裁措施，而英联邦和南太平洋论坛表示将中止斐济的成员资格。

政变重创了斐济原本脆弱的糖业和旅游业，而这两大产业恰是斐济的支柱。和前三次政变时一样，政变的风声刚一传出，赴斐济的旅游人数就骤然下

^① Jon Fraenkel, “The Fiji Coup of December 2006: Who, What, Where and Why?”, in Jon Fraenkel and Stewart Firth, eds., *From Election to Coup in Fiji: The 2006 Campaign and Its Aftermath*, ANUE Press, 2007, p. 425.

降。澳大利亚政府发布旅游警告说：“斐济持续的政治紧张可能导致秩序混乱和暴力事件频发，建议近期不要到斐济旅游观光。”

几次政变后，越来越多的印度裔斐济人开始移民澳大利亚、新西兰、美国和加拿大，少数则移民到太平洋岛屿的其他国家、英国或其他欧洲国家。

四 2013 年斐济宪法与民族和解的初现

2006 年政变后，斐济上诉法院于 2009 年 4 月做出裁定，认为姆拜尼马拉马领导的过渡政府不符合宪法，并建议伊洛伊洛总统重新任命看守政府总理，解散议会并尽快举行大选。在法院做出裁定次日，伊洛伊洛宣布废除斐济宪法并进入公共紧急状态，斐济进入了宪法真空期。

2009 年 4 月 11 日，伊洛伊洛重新任命姆拜尼马拉马为过渡政府总理。2012 年 1 月 2 日，姆拜尼马拉马在其发布的新年文告中宣布，斐济将于 1 月 7 日取消自 2009 年 4 月以来实施的公共紧急状态，旨在为 2 月就新宪法举行的磋商铺平道路，他将于未来数周内宣布新宪法全国协商进程。^① 对此，联合国秘书长潘基文表示欢迎，他在 2012 年 1 月 4 日的声明中表示，这是斐济“朝恢复国家宪法秩序迈出的积极一步”。

2012 年 3 月 9 日，姆拜尼马拉马正式宣布启动新宪法协商程序，从而为 2014 年举行大选、还政于民铺平道路。新宪法协商程序主要包括民众宣教、宪法协商及起草宪法几个阶段。宪法委员会将在广泛征求民意的基础上起草宪法草案，力争使其在 2013 年 2 月底前获得通过。在宪法草案制订过程中，各族群、各党派和社会团体都提出了自己的意愿和诉求，斐济新宪法委员会共计收到了 1093 份意见书，并根据这些建议修改了宪法草案。

2013 年 9 月 6 日，斐济总统埃佩里·奈拉蒂考（Ratu Epeli Nailatikau）在总统府签署了 2013 年斐济宪法，并宣布新宪法从 2013 年 9 月 7 日开始生效。对这部斐济历史上的第四部宪法，总统奈拉蒂考给予了很高的评价，认为该宪

^① 《斐济宣布将取消公共紧急状态》，新华网，http://news.xinhuanet.com/world/2012-01/02/c_111356260.htm。



法不仅为 2014 年自由、公平的选举铺平了道路，而且确保每一个斐济人的声音都可以毫无障碍地被听到。斐济临时政府总理姆拜尼马拉马则把这部宪法描述为“民主的蓝图”，称其标志着斐济的“新开端”。他认为 2013 年宪法将使斐济迈入世界上最伟大的自由民族国家的行列。^①

2013 年斐济宪法不仅正式结束了斐济宪法的真空期，而且它第一次消除了以种族为基础的选民册、以种族为基础的议会席位划分、以地区为基础的代表制，废除了不经选举而产生的上院——大酋长委员会。宪法规定斐济最高权力部门议会实行一院制，共设 50 席。议会选举每 4 年举行一次，在全国设单一选区，凡年满 18 周岁的斐济公民均有投票权，一人一票，在比例代表制下选举最能代表其利益的候选人。在议会拥有最多席位的党派领导人出任政府总理。总统是国家元首并象征性地担任斐济武装部队统帅。^②

与此前的宪法相比，新宪法在诸多方面有明显不同。

首先，2013 年斐济宪法不以种族定义和划分人群，而是使每一名斐济公民都获得“斐济人”称谓，这不仅符合人人平等这一最根本的民主原则，而且也使斐济的民族冲突和矛盾得到了缓和。

其次，在语言上，宪法明文规定，“英语、斐济语和印度斯坦语^③享有同等地位”，“斐济各国家机关必须使用英语、斐济语和印度斯坦语处理相应的业务”；斐济最高权力部门议会的工作用语为英语、斐济语和印度斯坦语，议会法案必须以英语制定，但公开发表时，可使用英语、斐济语和印度斯坦语。

第三，在宗教信仰上，宪法承认宗教对现代斐济历史和发展的重要作用，规定宗教信仰自由，并将之写入《人权法案》作为国家的基本准则。同时，要求国家平等地对待所有宗教，不得规定任何宗教信仰，任何国家机关不得以任何方式倡导任何宗教派别或宗教信仰等。

第四，在公民权利方面，宪法规定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所有斐济公民享有

① “President Signs Long-awaited Fiji Constitution into Law”, *Australia Network News*, September 19, 2013, <http://www.abc.net.au/news/2013-09-06/fiji-Constitution-assent/4941404>.

② “Blueprint for a Better Fiji: The 2013 Constitution is Unveiled”, *Fijian Elections Office website*, <http://www.electionsfiji.gov.fj/2013-constitution/>.

③ 也称“印地语”。

平等地位，平等享有一切权利、公民权益和特权，平等地承担公民的义务和责任，不得因出生、年龄、民族、社会根源、种族、肤色、语言、宗教、道德心、信仰、文化、性别、性别、性别认同、性取向、怀孕、婚姻状况、残疾、社会地位或经济地位不同而被区别对待，甚至歧视。

第五，这份用英语制定的长达 98 页的新宪法，第一次被翻译成斐济语和印度斯坦语。

第六，新宪法还给予了每一位土地所有者公平地开采地下资源的权利。

2013 年斐济宪法实际上是将土著斐济人与印度裔斐济人及其他族群的人放在同等地位上，平等地对待每一位斐济人。这些新变化不仅加速了斐济民主化的进程，而且也有助于消除土著斐济人与印度裔斐济人之间的隔阂，从而为斐济的民族和解铺平道路。目前，斐济的大选正在紧张进行之中，相信斐济人民会做出正确的选择，以维护斐济的安定团结和经济发展。